附件2

项目申报资料真实性承诺书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陕西省财政厅：

本单位已了解陕西省省级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的相关政策、规定及项目申报要求，现申报2024年度 项目。本单位已认真准备了项目申报资料，并对本次申报郑重承诺如下：

一、本单位所提交的项目申报资料相关内容完整、真实、准确，无欺瞒和作假行为，知识产权无纠纷，纸质资料与电子文档资料一致。

二、在项目申报及执行过程中，本单位将积极配合主管部门和受托管理机构组织的相关审核和评价工作。

三、本单位股东承诺按照项目投资计划筹措资金，保证资金到位，严格按照项目投资额如期完成项目建设。

四、如申报项目获得立项，本单位将严格按照规定使用资金，并自觉接受财政、审计、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单位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申报单位盖章：

日期：